



缔约方会议
第二十三届会议
2017年11月6日至17日，波恩
临时议程项目2(c)
组织事项
通过议程

临时议程和说明

执行秘书的说明

增编

补充临时议程

一. 导言

1. 秘书处收到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在2017年10月26日的来函中代表观点相似的发展中国家提出的一项请求，即要求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列入一个项目。
2. 根据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12条，并经第22届缔约方会议主席同意，在以下补充临时议程中列入该项目，作为项目5。

二. 补充临时议程

3. 经与第22届缔约方会议主席磋商后提议的第23届缔约方会议补充临时议程如下：
 1. 会议开幕。
 2. 组织事项：
 - (a) 选举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三届会议主席；
 - (b) 通过议事规则；



- (c) 通过议程;
 - (d) 选举主席以外的主席团成员;
 - (e) 接纳观察员组织;
 - (f) 安排工作, 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;
 - (g) 未来届会的日期和地点;
 - (h) 通过全权证书审查报告。
3. 附属机构的报告:
 - (a)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;
 - (b)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;
 - (c) 《巴黎协定》特设工作组的报告。
 4. 筹备《巴黎协定》的实施和作为《巴黎协定》缔约方会议的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。
 5. 根据第 1/CP.19 号决定第 3 和第 5 段加速履行 2020 年前的承诺和行动, 并加大 2020 年前的力度。
 6. 审议缔约方根据《公约》第十五条提出的《公约》的修正案:
 - (a) 俄罗斯联邦关于对《公约》第四条第 2 款(f)项进行修正的提案;
 - (b) 巴布亚新几内亚和墨西哥关于修正《公约》第七条和第十八条的提案。
 7.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。
 8.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。
 9.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:
 - (a) 技术执行委员会以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;
 - (b) 审查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有效实施。
 10. 对《公约》第四条第 2 款(a)和(b)项充足性的第二次审评。
 11. 与资金有关的事项:
 - (a) 长期气候融资;
 - (b)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;
 - (c)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和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;
 - (d)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和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;
 - (e) 对资金机制的第六次审查;
 - (f) 确定缔约方根据《巴黎协定》第九条第五款提供的信息的进程。
 12. 《公约》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和审评。

13. 非《公约》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。
14. 《公约》之下的能力建设。
15. 实施《公约》第四条第 8 款和第 9 款：
 - (a) 实施《布宜诺斯艾利斯适应和应对措施工作方案》(第 1/CP.10 号决定)；
 - (b)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事项。
16. 评估减缓和适应的技术审查进程。
17. 性别与气候变化。
18. 附属机构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其他事项。
19. 行政、财务和体制事项：
 - (a) 2016 年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；
 - (b) 2016-2017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；
 - (c) 2018-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；
 - (d) 《气候公约》进程中的决策；
 - (e) 审查第 14/CP.1 号决定规定的关于甄选和提名执行秘书(副秘书长级)和副执行秘书(助理秘书长级)的程序。
20. 高级别会议：
 - (a) 缔约方的发言；
 - (b)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。
21. 其他事项。
22. 会议结束：
 - (a) 通过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三届会议的报告草稿；
 - (b) 会议闭幕。

三. 补充临时议程说明

5. **根据第 1/CP.19 号决定第 3 和第 5 段加速履行 2020 年前的承诺和行动，并加大 2020 年前的力度**
 4. 背景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通过 2017 年 10 月 26 日的来函，代表观点相似的发展中国家请求在第 23 届缔约方会议临时议程中列入该议程项目。
 5.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这一请求中说，该议程项目的目的是：
 - (a) 盘点在履行 2020 年前的承诺和行动以及加大力度方面，尤其是提供支助方面的集体进展情况；

(b) 查明在缔约方会议、作为《京都议定书》缔约方会议的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下与 2020 年前的履行和力度有关的其他议程项目和进程(包括第 23 届缔约方会议补充临时议程项目 16 “评估减缓和适应的技术审查进程”)的联系, 并加强与它们的协同作用;

(c) 讨论关于 2016 年促进性对话和获得的有关经验和教益的报告, 以便为关于举办 2018 年促进性对话的磋商提供信息;

(d) 确定 2020 年之前要进一步开展的具体活动和技术工作, 以加快 2020 年前的履行和加大 2020 年前的力度。

6. 行动: 将请缔约方会议审议该项目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。
